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SHUANGTA FOOD CO., LTD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2010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481

股票简称：双塔食品

披露时间：2011年1月26日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2、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3、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董事长杨君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三节 股东变动及股东情况	8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4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20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2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33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60
第九节 重要事项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ANTAI SHUANGTA FOOD CO., LTD

中文简称：双塔食品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三、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振帮	李娜君
联系地址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电话	(0535) 8070881	(0535) 8070881
传真	(0535) 8070881	(0535) 8070881
电子信箱	shuangtashipin@sohu.com	shuangtashipin@sohu.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岭镇寨里

邮政编码：265404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shuangtafensi.com

电子信箱：shuangtashipin@sohu.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

刊登年度报告的网站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双塔食品

股票代码：002481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年9月10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招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12月14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00400001911

税务登记号码：370685613415196

组织机构代码：61341519-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12层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370,446,130.45	321,452,589.54	15.24%	274,476,741.58
利润总额 (元)	63,410,721.91	51,614,198.38	22.86%	28,836,75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3,741,547.31	42,954,617.01	25.11%	28,830,38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46,495,403.36	35,235,921.12	31.95%	27,951,22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0,767,458.99	216,722.22	-23,525.13%	125,592,877.54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总资产 (元)	865,025,996.77	347,264,497.19	149.10%	312,081,89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749,934,754.49	143,400,507.18	422.97%	100,445,890.17
股本 (股)	6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45,000,000.00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024	0.9545	15.50%	0.640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1024	0.9545	15.50%	0.640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9538	0.7830	21.81%	0.6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42%	35.23%	-17.81%	33.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07%	28.90%	-13.83%	32.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8461	0.0048	-17,727.08%	2.791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2.50	3.19	291.85%	2.2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89,229.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533.53	
所得税影响额	-1,206,618.62	
合计	7,246,143.95	-

第三节 股东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100.00%						45,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4,000,000	97.78%						44,000,000	73.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000,000	97.78%						44,000,000	73.3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000,000	2.22%						1,000,000	1.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00,000	2.22%						1,000,000	1.67%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	100.00%	1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23,120,000	0	0	23,12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3-09-23
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	10,380,000	0	0	10,38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09-21
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200,000	0	0	3,2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09-21
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	0	0	2,8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09-21
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	0	0	2,4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09-21
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	0	0	2,1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09-21
冠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0	0	1,000,000	股东承诺未到解禁期	2011-09-21
合计	45,000,000	0	0	45,000,000	—	—

二、证券发行和上市情况

(一) 公司股票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73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了1,500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规模为1,5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300万股，网上发行1,200万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09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10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每股发行价格39.80元。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双塔食品”，股票代码“002481”，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1,200万股股票已于2010年9月21日上市交易，网下发行300万股锁定三个月后于2010年12月21日上市流通。

（二）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法人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股东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限售期满后，本公司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3、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中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杨君敏、李玉林、隋君美、张代敏、杨东敏、陈晓宇、韩振帮、马殿云、王美荣、马菊萍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所持金都投资的出资，在锁定十二个月后每年向任何其他方转让的出

资不超过所持金都投资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金都投资的出资。”

4、本公司其他股东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冠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5、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法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由4,500万股增加到6,0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数1,200万股，自2010年9月2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占总股本的20.00%。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总数为4800万股，其中向询价对象配售的300万股限售三个月，于2010年12月21日上市交易，其余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四）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情况

（一）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10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51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的



				件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53%	23,120,000	23,120,000	0
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0%	10,380,000	10,380,000	0
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3%	3,200,000	3,200,000	0
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7%	2,800,000	2,800,000	0
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2,400,000	2,400,000	0
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100,000	2,100,000	0
冠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	1,000,000	1,000,000	0
祝义材	境内自然人	1.66%	996,792	0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	941,181	0	0
张建华	境外法人	0.49%	291,45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祝义材	996,792	人民币普通股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1,181	人民币普通股
张建华	291,459	人民币普通股
靳君	2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贺秀香	251,022	人民币普通股
黎超	2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邹嵘	187,625	人民币普通股
邹嘉懿	180,058	人民币普通股
王忠良	139,200	人民币普通股
柯用梅	125,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
------------------	---

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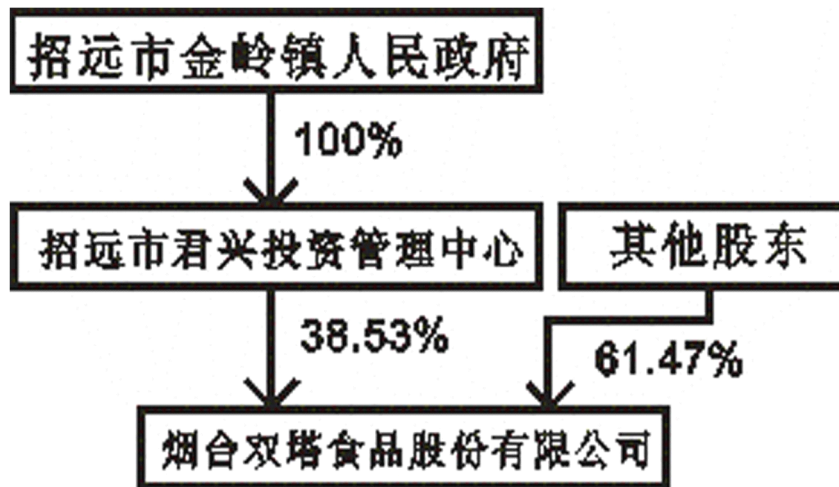
1、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持有本公司23,120,000股法人股，系招远市金岭镇镇办集体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8518011732，法定代表人为杨君敏，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2、实际控制人

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作为君兴投资的主管部门，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杨君敏	董事长	男	49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9.60	否
隋君美	财务总监	女	35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6.00	否
陈晓宇	董事	男	35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6.00	否
张代敏	董事	男	54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6.00	否
杨东敏	董事	男	55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0	是
田惠敏	董事	男	40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0	是
宋全安	独立董事	男	47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4.32	否
任磊	独立董事	男	43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4.32	否
陈本安	独立董事	男	45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4.32	否
王美荣	监事	女	49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4.32	否



马菊萍	监事	女	31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4.32	否
马殿云	监事	女	48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4.32	否
李玉林	总经理	男	36	2008年04月15日	2011年04月14日	0	0		6.00	否
韩振帮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08年10月19日	2011年10月18日	0	0		6.00	否
合计	-	-	-	-	-	0	0	-	65.52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杨君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粉丝行业工作委员会会长。2009年，被评为“改革开放三十年中国食品行业优秀企业家”；荣获“招远市30位为新中国成立、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模范人物”；2010年，被山东省政府授予“山东省乡村之星”。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总经理、招远市金岭金矿矿长，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法定代表人。

陈晓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新华信咨询集团项目总监，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张代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中专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隋君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杨东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出生，中专学历。曾任招远市金岭金矿矿井主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招远市金岭金矿矿长、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田惠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物资学院物资管理工程系教师、北京商品交易所培训中心副主任、大鹏证券有限公司北京管理总部办公室主任、大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方区市场总监、湘财荷银基金管理公司渠道部华南区总监、怡和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宋全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财政部农业司企业处、事业处、林业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华苑农业高新技术风险投资公司董事、总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本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香港分公司财务总监、中诚信信用评级公司副总裁、北京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任磊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

任国航集团财务公司证券部职员、平安证券公司核心客户经理、国投瑞银基金管理公司市场部副总监、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企业年金投管运行总监、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现任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王美荣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分厂厂长、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菊萍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业务员、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经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马殿云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代班长、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质量总监、品质管理部部长、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质量总监、品质管理部部长。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质量总监、品质管理部部长。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李玉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曾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烟台

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韩振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九玄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业务董事、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助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隋君美女士，简历详见“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陈晓宇先生，简历详见“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张代敏先生，简历详见“现任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被选举或离任，及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无董事、监事被选举或离任，公司不存在其他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员工总数533人。公司员工结构如下：

（一）专业结构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407	76.36%
销售人员	37	6.94%
研发及技术人员	31	5.82%
财务人员	8	1.50%
行政管理人员	50	9.38%

合计	533	100.00%
----	-----	---------

(二) 教育程度结构情况

程度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	22	4.13%
大专学历	39	7.32%
高中、中专及以下学历	472	88.56%
合计	533	100.00%

(三) 年龄结构情况

年龄类别	合计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含30岁)	114	21.39%
30至40岁(含40岁)	197	36.96%
40至50岁(含50岁)	159	29.83%
50岁以上	63	11.82%
合计	533	100.00%

(四) 公司职工保险事项

本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公积金。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结构现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按程序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

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参考。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经营运作、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 4 次，列席了全部的董事会会议。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通过有效方式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管的激励。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确保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证监机构的联系与沟通，积极向证监机构报告公司的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以回馈员工、股东、社会为使命，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与交流，并主动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努力实现

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

二、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均能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经验和能力做出决策，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同时，公司所有董事均能积极参加培训和学习，提高自身履职水平，提高保护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能力。

（二）董事长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建设，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督促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公司依法运营情况和其他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认真参与公司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四）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1、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杨君敏	董事长	7	7	0	0	0	否
隋君美	董事	7	7	0	0	0	否
陈晓宇	董事	7	7	0	0	0	否
张代敏	董事	7	7	0	0	0	否
田惠敏	董事	7	7	0	0	0	否
杨东敏	董事	7	7	0	0	0	否
陈本安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宋全安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任磊	独立董事	7	7	0	0	0	否

2、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汇总如下：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与控股股

东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控股股东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经形成独立完整的体系，完全独立于各股东。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

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随着公司的发展使之不断完善。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1、上市公司内部管理规范化制度

为了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运作水平，规范化，标准化治理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除了按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制定和不断完善《公司章程》外，先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多项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

2、财务管理控制制度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能够严格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公司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保证了公司具备规范运作的条件。按照证监会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如实、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股东、社会公众、政府部门等有关方面提供可靠真实的会计信息，切实履

行自己的社会责任与义务。负责审计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历年均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在银行开户，并依法单独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公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为建立与现代化企业制度相适应的企业财务管理体系，规范企业财务管理工作，有效防范财务风险，提高资金营运效率，保护公司财产安全，公司建立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主要有：《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等。

3、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生产特点建立了一系列生产管理制度，明确各生产岗位职责和实施全员绩效考核。人员、机器设备、原辅材料、工艺技术、生产环境均处于受控状态。

4、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对公司人员的招聘、考核、奖惩、培训等制定了相应的规范。

公司建立了以《薪酬管理暂行办法》为依据，以公司经营责任目标为主要内容的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根据年度和任期经营责任目标以及重点工作，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对高管人员进行考评。考评结果作为高管人员年薪核定、晋升、调动、解聘的主要依据，由董事会最终审定，以实现对高管人员的激励与约束。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其年薪与公司经营业绩以及个人工作绩

效挂钩，从而更好地把公司高管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发展结合起来。通过《公司章程》、签订《劳动合同》以及预算管理规则、高管人员职权规则与经济责任制、财务、人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对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权限做了相应的约束。

5、公司在产品销售上实施品牌发展战略的销售规划，为此，公司针对不同的产品以及不同的市场需求，分别对不同的产品实施品牌市场开发，并制定了一系列的销售管理制度，对销售市场的管理实施了较为严格的全程控制。

6、对外投资和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对外投资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投资限额内的投资由董事会决定外，重大投资项目在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士进行评审的基础上，均经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提供对外担保。

7、公司已建立了能够涵盖公司全部重要活动，并对内部和外部信息进行搜集、整理和反馈的有效信息系统。

（二）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设置及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设立了内部审计机构审计部，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对会计核算程序和财务收支、财务处理的正确性、真实性、合法性进行监督，对公司的债权、债务进行审查，对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财务收支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年度财务、成本决策进行审计等。

2010年公司各监督部门积极、勤勉地履行其职责。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起到了监督作用。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公司监事会负责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形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意见。

（三）对公司内部的评价及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根据自身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监监管部门的要求。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与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相匹配，具有规范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能够较好地预防、发现和纠正公司在经营、管理运作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

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发展，对公司如何加强全面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战，公司在兼顾经营发展的同时，要保证在管理上及时跟进，为公司长远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公司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修订内部控制制度，加大对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培训力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完善内部监督，形成有效制衡的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要求，制定了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确保了公司资金的安全和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3、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双塔食品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一整套有关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并能够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业务特点及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对相关规章制度进行修改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

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预算、生产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公司对 201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结论是较为真实、客观的。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工作的开展。

五、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内部控制相关情况	是/否/不适用	备注/说明(如选择否或不适用,请说明具体原因)
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情况		
1. 公司是否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是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是	
2. 公司董事会是否设立审计委员会,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	是	
3. (1) 审计委员会成员是否全部由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且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	是	
(2)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三名以上(含三名)专职人员从事内部审计工作	是	
二、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相关情况		
1. 公司是否根据相关规定出具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结论是否为内部控制有效(如为内部控制无效,请说明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	是	
3. 本年度是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审计报告	是	
4.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是否出具标准审计报告。	是	



如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或指出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是否针对所涉及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是否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如为异议意见，请说明）	是	
6.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是否出具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如适用）	是	
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p>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0 年内控情况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年审会计师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报了 201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也与年审会计师交流了公司的财务情况并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审计工作，公司 2010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无其他不同意见。</p>		
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有）		
无		

六、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绩效和报酬总额。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0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0年2月9日召开了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 1、《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及前三个年度的财务报告》；
- 4、《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 6、《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0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9、《关于延长首发A股方案决议的有效期的议案》；
-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首发A股等具体事宜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2010年度银行贷款总额的议案》。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1、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积极主动采取有效措施，突出重点，狠抓落实，通过深化产品结构、品牌战略、市场结构调整，加强管理，开源节流，在管理层和全体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了平稳较快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37,044.61 万元，同比增长 15.24%；实现净利润 5,374.15 万元，同比增长 25.11%。

（1）销售方面

公司紧紧抓住国家“调结构、转方式”的政策机遇，大力开展销售渠道、终端、网络等基础建设工作，适时调控产品价格，加大品牌宣传力度，不断完善业绩考核制度，进一步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对销售旺季的产销工作，提前安排，合理调度，并加大对新产品的推广力度，从而为做好报告期及今年旺季销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为公司业绩提高创造条件。

（2）生产方面

公司加强了生产调度，合理安排原材料供应及采购成本管理，以食品安全为中心，加强员工培训和 6s 管理，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开展全面质量管理。公司生产严格按计划管理。统一标准，统一质量，保质保量完成了生产任务。

（3）新产品研发方面

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通过加快建设技术中心，促进了新产品的研发及储备，保证了销售旺季生产销售的需要，并为实现公司品牌战略，满足市场需求，完善产品系列，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创造了有利条件。

(4) 管理方面

公司利用信息技术对企业运行各方面进行规范化、自动化改造和系统全面升级，推进了公司管理水平和效率的提高。特别是加强财务管理，细化了公司各项费用支出的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以及评价分析等内容。同时，加强对公司财务统一管理，统筹工资资金资源，调整公司存贷款结构。严格进行定额考核，资产盘点，精打细算，减少浪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了对成本费用的有效控制。

(5) 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公司根据国家规定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制度化、流程化管理，优化管理流程，提高基础工作水平。通过加强员工考勤、员工档案及劳动纪律管理，多渠道招聘公司发展所需人才。改善劳动关系，健全用工管理制度，发挥绩效考核激励机制，加强员工沟通与交流，增强员工的荣誉感和凝聚力，在公司效益增长的基础上，员工收入有了一定的提高。

2、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



分产品			(%)	年增减 (%)	年增减 (%)	年增减 (%)
粉丝	32,405.26	24,874.00	23.24%	9.18%	7.40%	1.2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纯豆粉丝	14,785.51	10,714.61	27.53%	-4.31%	-7.80%	2.75%
杂粮粉丝	10,556.22	8,924.39	15.46%	27.64%	24.47%	2.15%
红薯粉丝	7,063.53	5,235.00	25.89%	18.56%	19.84%	-0.79%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0,330.10	11.04%
国外	6,714.52	39.00%

3、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8 年
货币资金	372,104,583.31	43,042,948.66	764.50%	24,341,761.79
应收账款	35,624,679.01	26,532,046.70	34.27%	23,637,647.95
预付款项	72,689,237.03	5,757,972.32	1162.41%	6,092,939.19
其他应收款	3,020,900.67	6,791,027.46	-55.52%	2,071,578.59
存货	189,284,818.81	138,417,599.09	36.75%	138,244,698.91
在建工程	22,922,628.82	306,269.26	7384.47%	3,809,057.69
无形资产	49,836,611.27	18,475,397.65	169.75%	4,925,194.34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117,000,000.00	-65.81%	72,000,000.00
应付票据		2,500,000.00	-100.00%	28,000,000.00
应付账款	14,690,556.05	28,787,250.50	-48.97%	67,902,290.95
其他应付款	20,464,871.59	4,479,694.39	356.84%	2,885,284.80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555,139,551.61	17,346,851.61	3100.23%	17,346,851.61
盈余公积	14,016,126.49	8,641,971.76	62.19%	4,346,510.06
未分配利润	120,779,076.39	72,411,683.81	66.80%	33,752,528.50

-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764.5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较多，导致货币资金相应增加。
- (2) 应收帐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34.27%，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商超市场开拓及帐期回款，诸如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大润发有限公司、山东家家悦集团有限公司等商超客户销售增加，导致应收帐款增加。
- (3) 预付帐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1162.41%，其主要原因为公司预付 RICHARDSON1.1 万吨进口豌豆采购款 3465000 美元，同时公司在建的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污水处理三期工程及蔬菜基地建设等工程预付款项较多。
- (4) 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55.52%，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上市，发行费用冲减所致。
- (5) 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36.75%，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品牌效应和市场推广，市场出现供不应求局面，为减缓因产能或天气因素等原因造成市场缺货，增加存货所致。
-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7384.47%，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污水处理三期工程及蔬菜基地建设等工程在建所致。
- (7)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169.75%，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年产 2 万吨粉

丝项目建设购地，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8)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65.81%，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上市，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0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偿还所致。

(10)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48.97%，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发行股票上市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应付款项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56.84%，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建设购地，部分款项尚未支付所致。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0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到期的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13) 实收资本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3.33%，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 1500 万股上市所致。

(14)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100.23%，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股票溢价所致。

(15) 盈余公积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62.19%，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利润按照规定计提法定公积金所致

(16)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66.8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利润，盈利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5、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市场、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6、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分析

(1) 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名称	单位	2010 年 平均售价	2009 年 平均售价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平均售价
纯豆成品	kg	11.85	11.54	2.69%	11.43
杂粮成品	kg	6.45	6.34	1.74%	6.75
红薯成品	kg	6.48	6.06	6.93%	5.77
出口纯豆粉丝	kg	16.13	17.46	-7.62%	15.53
出口杂粮粉丝	kg	5.64	5.23	7.84%	5.70
出口红薯粉丝	kg	4.86	4.41	10.20%	4.22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价格稳中有升，纯豆粉丝因出口收入增加，高价粉丝占比相对减少，整体平均售价稍有下降。

(2)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2010	2009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
豌豆	2.25	2.36	-4.66%	2.48
玉米淀粉	2.51	1.99	26.13%	1.98
马铃薯淀粉	8.46	4.51	87.58%	5.11
木薯淀粉	3.59	2.03	76.85%	2.92
红薯	0.72	0.56	28.57%	0.5
小麦淀粉	2.65	2.19	21.00%	2.32

报告期内除豌豆采购价格稍有减降外，其余均涨幅较大，其中，马铃薯淀粉涨幅最高为 87.58%。

7、近三年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

	2010	2009	本年比上年增减值	2008



内销绿豆粉丝	25.25%	21.22%	4.03%	20.72%
内销全豆粉丝	18.83%	16.17%	2.66%	16.97%
内销机制粉丝	26.55%	29.19%	-2.64%	30.27%
出口绿豆粉丝	38.42%	41.45%	-3.03%	28.07%
出口全豆粉丝	11.59%	-2.07%	13.66%	6.29%
出口机制粉丝	4.16%	-0.32%	4.48%	-1.06%

近三年主营业务毛利率稳定增长，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分别为 21.74%、22.82%、25.26%，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继续优化，毛利率较高的产品销售占比逐年提高。

8、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前 5 名供应商	采购金额（不含税）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比例（%）	应付账款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余 额的比重（%）
2010 年	3708.60	13.60%	1469.06	252.45%
2009 年	8320.23	42.98%	2878.73	289.02%
2008 年	6480.04	37.57%	6790.23	95.43%

单位：元

前 5 名客户	销售金额 （不含税）	占年度销售总额 的比例（%）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余 额的比重（%）
2010 年	52,019,454.65	14.04%	35624679.01	146.02%
2009 年	41,141,985.86	12.80%	26,532,046.70	155.07%
2008 年	60,250,714.04	21.95%	23,637,647.95	254.89%

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及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9、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其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变动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372,104,583.31	43.02%	43,042,948.66	12.39%	764.50%
应收账款	35,624,679.01	4.12%	26,532,046.70	7.64%	34.27%
预付款项	72,689,237.03	8.40%	5,757,972.32	1.66%	1162.41%
其他应收款	3,020,900.67	0.35%	6,791,027.46	1.96%	-55.52%
存货	189,284,818.81	21.88%	138,417,599.09	39.86%	36.75%
流动资产合计	672,724,218.83	77.77%	220,541,594.23	63.51%	205.03%
固定资产	118,859,794.46	13.74%	107,313,102.27	30.90%	10.76%
在建工程	22,922,628.82	2.65%	306,269.26	0.09%	7384.47%
无形资产	49,836,611.27	5.76%	18,475,397.65	5.32%	169.75%
长期待摊费用	143,509.19	0.02%	151,709.71	0.04%	-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234.20	0.06%	476,424.07	0.14%	13.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301,777.94	22.23%	126,722,902.96	36.49%	51.75%
资产总计	865,025,996.77	100.00%	347,264,497.19	100.00%	149.10%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764.5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较多，导致货币资金相应增加。

(2) 应收帐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34.27%，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商超市场开拓及帐期回款，诸如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大润发有限公司、山东家家悦集团有限公司等商超客户销售增加，导致应收帐款增加。

(3) 预付帐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1162.41%，其主要原因为公司预付 RICHARDSON1.1 万吨进口豌豆采购款 3465000 美元，同时公司在建的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污水处理三期工程及蔬菜基地建设等工程预付款项较多。

(4) 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55.52%，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上市，发行费用冲减所致。

(5) 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36.75%，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品牌效应和市场推广，市场出现供不应求局面，为减缓因产能或天气因素等原因造成市场缺货，增加存货所致。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7384.47%，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污水处理三期工程及蔬菜基地建设等工程在建所致。

(7)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长 169.75%，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建设购地，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费用构成情况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增减	2008 年
销售费用	11,700,558.97	7,181,641.60	62.92%	9,179,128.36
管理费用	17,694,219.55	14,938,965.61	18.44%	9,786,296.61
财务费用	4,215,155.04	6,247,842.44	-32.53%	9,365,017.72
期间费用合计	33,609,933.56	28,368,449.65	18.48%	28,330,442.69
所得税费用	9,669,174.60	8,659,581.37	11.66%	6,366.89

(1) 公司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2.92%，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品销量增加，产品运费和差旅费相应增加所致。

(2)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减少 32.53%，其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归还了年初的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11、公司债务及偿债能力分析

(1) 债务构成情况分析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变动 (%)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34.76%	117,000,000.00	57.39%	-65.81%
应付票据		0.00%	2,500,000.00	1.23%	-100.00%
应付账款	14,690,556.05	12.76%	28,787,250.50	14.12%	-48.97%
预收款项	19,012,752.27	16.52%	20,919,403.47	10.26%	-9.11%
应付职工薪酬	4,177,106.11	3.63%	4,968,824.38	2.44%	-15.93%
应交税费	9,649,178.34	8.38%	11,510,428.31	5.65%	-16.17%
其他应付款	20,464,871.59	17.78%	4,479,694.39	2.20%	35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0.00%	7,000,000.00	3.43%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1,611.04	0.44%	501,611.04	0.25%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8,496,075.40	94.27%	197,667,212.09	96.96%	-45.11%
其他非流动 负债	6,595,166.88	5.73%	6,196,777.92	3.04%	6.43%
非流动负债 合计	6,595,166.88	5.73%	6,196,777.92	3.04%	6.43%
负 债 合 计	115,091,242.28	100.00%	203,863,990.01	100.00%	-43.55%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65.81%，其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0 年 9 月份发行股票上市，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0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偿还所致。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48.97%，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发行股票上市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应付款项所致。

(4)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 356.84%，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建设购地，部分款项尚未支付所致。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100%，其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到期的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2) 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指标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同比增减	2008 年末
流动比率	620.04%	111.57%	508.47%	98.41%
速动比率	445.58%	41.55%	404.03%	28.42%
已获利息倍数	12.45	9.36	309.00%	4.39
资产负债率 (%)	13.30%	58.71%	-45.41%	67.81%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获得较多募集资金，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上升，公司目前的财务风险很低，总体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12、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986,543.76	393,147,035.57	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754,002.75	392,930,313.35	2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67,458.99	216,722.22	-2352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07,398.68	18,440,311.36	37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07,398.68	-18,440,311.36	379.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701,926.60	146,800,000.00	362.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65,434.28	109,875,223.99	91.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36,492.32	36,924,776.01	1168.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061,634.65	18,701,186.87	1659.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42,948.66	24,341,761.79	7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104,583.31	43,042,948.66	764.5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3525.13%，主要原因为公司预付 RICHARDSON1.1 万吨进口豌豆采购款 3465000 美元及公司为避免市场缺货而增加存货量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379.97%，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建的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污水处理三期工程及蔬菜基地建设等工程投资较多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增长 362.33%、91.46%，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0 年 9 月发行股票上市，募集资金筹建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长 1659.58%，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13、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2008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0.50	15.00	-4.50	10.99
存货周转率(次)	1.59	2.27	-0.68	1.54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1	0.98	-0.36	0.73

14、近三年研发支出总额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同比增减	2008 年



研发投入（万元）	1,407.88	1,288.83	9.24%	1,336.52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5014.81	32,139.16	8.95%	27,061.08
研发投入占比	4.02%	4.01%	0.27%	4.94%

公司 2010 年度研发费用总额和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有所上升，主要是报告期内相关研发项目费用投入有所增加所致。

二、公司发展展望

（一）2011 年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对公司的影响

2011 年，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国家将继续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中央将加大对民生领域和社会事业支持保障力度，通过对重点地区和群体的结构性支持政策，市场需求空间会进一步扩大，这将为中国经济发展提供更大的投资和消费前景。粉丝行业属于农产品加工行业，粉丝行业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具有较大的社会效益，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国内销售市场将在“十二五”期间迎来快速发展。作为日常生活食品的粉丝行业也将面临更加广阔的市场，消费者更加注重品牌消费，关注食品安全问题，中高档粉丝产品需求逐渐旺盛。

随着食品加工机械自动化程度的提高，行业内部分大型粉丝生产企业率先对生产工艺进行了变革，投入大量资金引进自动化生产设备。粉丝行业技术水平及设备自动化水平的提升为粉丝行业整个产业升级探索出新的发展道路。

市场竞争由原来的单一价格竞争、数量竞争趋向于品牌、品质、产品差异化和销售网络成熟程度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企业淘汰速度和行业整合加快，品牌影

响力和集中度提高，市场格局初步形成。

尽管近几年粉丝行业发展较快，但大多数企业处于小规模经营，企业生产工艺、技术水平、管理水平不高，缺乏市场意识和品牌意识，导致不规范生产经营情况的存在，降低产品质量、互相压价、假冒其他品牌等现象时有发生，扰乱了行业的正常经营秩序。同时，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豌豆等原材料价格的影响较大。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 2011 年度继续坚持品牌发展的经营方针。通过完善内部治理和组织架构，提升管理运营效率，严格绩效考核。继续巩固在粉丝行业的龙头地位，依托品牌战略，发挥自身优势，提升品牌价值，形成产品系列化，适当扩大产能，控制风险，争取实现业绩稳步增长的目标。

公司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从品牌入手，整合营销，开拓市场，根据市场的发展状况，加大广告投放力度，提升品牌价值，拉动产品销售，争取超额完成销售任务。

（2）加大对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力度，逐步形成产业链体系。

（3）继续采取灵活的市场策略，开拓新的市场区域。进一步加强供应链管理，做好合格供应商的认证工作，保证为消费者提供货真价实的优质产品。

（4）以食品安全为中心，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加强生产过程管理，确保产品质量，保持公司产品品牌、健康、优质的市场形象。坚持进行技术改造，充分挖掘内部潜能，提高设备使用率，切实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5) 健全和完善组织机构建设，完善公司管理架构，借助管理系统优势，从生产经营、财务、人力资源等多方面齐抓共管，统一管理，通过透明化管理来提高企业综合管理水平，控制企业决策风险，提升企业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

(6) 突出薪酬管理的激励性，完善和加强公司员工绩效考核制度，使各个岗位收入与经济效益、重点工作等直接挂钩。有计划开展人才培训和储备，形成积极向上、凝聚力强、充满活力的企业文化。

(7) 加强财务管理核心地位，围绕增收节支、提高效率、降低成本的目标，合理规划资金的使用，充分利用企业的现金流，理财增效。

(8) 把握十二五规划发展机遇，进一步整合产业链条，大力发展立体循环经济。

三、公司 2010 年投资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279.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6.2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76.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	否	21,470.38	21,470.38	2,649.85	2,649.85	12.34%	2012 年 03 月 30 日	0.00	否	否
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	否	4,234.00	4,234.00	241.39	241.39	5.70%	2011 年 12 月 30 日	0.00	否	否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否	3,100.00	3,100.00	285.02	285.02	9.19%	2011 年 12 月 30 日	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804.38	28,804.38	3,176.26	3,176.26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3,671.43	13,671.43	9,663.10	9,663.10	70.68%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000.00	8,0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1,671.43	21,671.43	9,663.10	9,663.10	-	-	0.00	-	-																				
合计	-	50,475.81	50,475.81	12,839.36	12,839.36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 2010 年 9 月 21 日发行股票上市，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的建设期为 18 个月，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的建设工期，均为 12 个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投资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和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等项目，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量分别为 42,340,000.00 元、31,000,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与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相关的支出共发生 2,413,904.00 元，包括机器设备购置支出 2,358,000.00 元，购买工程物资支出 55,904.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与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相关的支出共发生 2,850,226.00 元，包括土建工程支出 439,520.00 元，机器设备购置支出 2,268,471.00 元，购买工程物资支出 142,235.00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提前归还贷款 136,714,266.08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归还贷款 96,631,031.00 元。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归还自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取得的银行借款 4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本公司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的建设期为 18 个月，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45655776.06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00,655,776.06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布公告，决定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 145,000,000.00 元，并同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三家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45655776.06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00,655,776.06 元，加上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的部分募集资金 145,000,000.00 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开户行名称</td> <td>银行账号</td> <td>专用账户用途</td> <td>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td> </tr> <tr> <td>农行招远市支行</td> <td>15365101040022894</td> <td>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td> <td>177,557,239.52</td> </tr> <tr> <td>兴业银行烟台分行</td> <td>378010100100042318</td> <td>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td> <td>9,947,606.59</td> </tr> <tr> <td>建设银行招远支行</td> <td>37001666280050153352</td> <td>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td> <td>13,150,929.95</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 计</td> <td>200,655,776.06</td> </tr> </table>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用账户用途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农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040022894	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	177,557,239.52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042318	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	9,947,606.59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50153352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13,150,929.95	合 计			200,655,776.06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专用账户用途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农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040022894	年产 2 万吨粉丝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	177,557,239.52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042318	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	9,947,606.59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50153352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13,150,929.95																											
合 计			200,655,776.06																											



	<p>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布公告，决定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并同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三家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详细情况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开户行名称_</th> <th>银行账号_</th> <th>存入日期_</th> <th>期限_</th> <th>金额</th> </tr> </thead> <tbody> <tr> <td>农业银行招远市支行</td> <td>15-36510114006870</td> <td>2010 年 12 月 27 日</td> <td>6 个月</td> <td>100,000,000.00</td> </tr> <tr> <td>兴业银行烟台分行</td> <td>378010100200038458</td> <td>2010 年 12 月 27 日</td> <td>6 个月</td> <td>10,000,000.00</td> </tr> <tr> <td>兴业银行烟台分行</td> <td>378010100200038333</td> <td>2010 年 12 月 27 日</td> <td>3 个月</td> <td>10,000,000.00</td> </tr> <tr> <td>兴业银行烟台分行</td> <td>378010100200038570</td> <td>2010 年 12 月 27 日</td> <td>3 个月</td> <td>10,000,000.00</td> </tr> <tr> <td>建设银行招远支行</td> <td>37001666280049490018</td> <td>2010 年 12 月 28 日</td> <td>6 个月</td> <td>10,000,000.00</td> </tr> <tr> <td>建设银行招远支行</td> <td>37001666280049490018</td> <td>2010 年 12 月 28 日</td> <td>3 个月</td> <td>5,000,000.00</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right;">合 计_</td> <td>145,000,000.00</td> </tr> </tbody> </table>	开户行名称_	银行账号_	存入日期_	期限_	金额	农业银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14006870	2010 年 12 月 27 日	6 个月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458	2010 年 12 月 27 日	6 个月	1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333	2010 年 12 月 27 日	3 个月	1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570	2010 年 12 月 27 日	3 个月	10,000,000.00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0 年 12 月 28 日	6 个月	10,000,000.00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0 年 12 月 28 日	3 个月	5,000,000.00	合 计_				145,000,000.00
开户行名称_	银行账号_	存入日期_	期限_	金额																																					
农业银行招远市支行	15-36510114006870	2010 年 12 月 27 日	6 个月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458	2010 年 12 月 27 日	6 个月	1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333	2010 年 12 月 27 日	3 个月	10,000,000.00																																					
兴业银行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570	2010 年 12 月 27 日	3 个月	10,000,000.00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0 年 12 月 28 日	6 个月	10,000,000.00																																					
建设银行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0 年 12 月 28 日	3 个月	5,000,000.00																																					
合 计_				145,000,000.00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73号文“关于核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0年9月8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万股，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9.80元。截至2010年9月13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597,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52,792,7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10096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于2010年9月7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项目资金需要量为214,703,800.00元。扣除前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后，公司本次超额募集资金净额为

338,088,900.00元。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提前归还贷款136,714,266.08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归还贷款96,631,031.00元。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批准，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补充流动资金80,000,000.00元，其中53,000,000.00元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用于农产品采购的银行承兑汇票，27,000,000.00元用于原材料采购。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批准，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投资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和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等项目，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量分别为42,340,000.00元、31,000,000.0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与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相关的支出共发生26,498,504.00元，包括土建工程支出26,252,401.60元，运输设备购置支出246,102.4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与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相关的支出共发生2,413,904.00元，包括机器设备购置支出2,358,000.00元，购买工程物资支出55,904.0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与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相关的支出共发生2,850,226.00元，包括土建工程支出439,520.00元，机器设备购置支出2,268,471.00元，购买工程物资支出142,235.0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208,393,665.00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44,399,035.00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0,655,776.06元，加上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的部分募集资金145,000,000.00元，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1,256,741.06元，系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2009年3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三家开户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专用账户用途	2010年12月31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15365101040022894	2010年10月11日	年产2万吨粉丝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	177,557,239.5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042318	2010年12月5日	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	9,947,606.5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50153352	2010年12月5日	年产8000吨食用蛋白项目	13,150,929.95
合计				200,655,776.06

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发布公告，决定以定期存单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并同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三家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

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详细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元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入日期	期限	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15-36510114006870	2010年12月27日	6个月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200038458	2010年12月27日	6个月	10,000,000.00
	378010100200038333	2010年12月27日	3个月	10,000,000.00
	378010100200038570	2010年12月27日	3个月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0年12月28日	6个月	10,000,000.00
	37001666280049490018	2010年12月28日	3个月	5,000,000.00
合计				145,000,000.00

注：本公司承诺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

3、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投资情况对照表。

4、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公司所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即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其结论为：我们认为，双塔食品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2月第二次修订）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双塔食品201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5、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都证券认为：2010年度持续督导保荐期间（2010年9月21日—2010年12月31日），双塔食品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而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二）其他投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其他投资。

四、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及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公司财务报表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说明和分析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策内容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的财务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预算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短期贷款额度的议案》、《关于延长首发 A 股方

案决议的有效期并提请相关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首发 A 股等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议案》。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5、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1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7、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粉丝生产中废料、粉渣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关

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及前三个年度的财务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0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延长首发 A 股方案决议的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首发 A 股等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银行贷款总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相关事项并办理了相关手续。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所规定，公司依法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该委员会有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构成、职责权限、议事规则进行了规范，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在公司 2010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积极主

动的沟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研究相关资料，确定了 2010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具体时间安排。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多次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在确保质量的同时，保证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初稿和定稿认真发表审阅意见，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真实，适当，完整。

2、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10 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发放标准符合规定；公司 2010 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

六、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全面检查了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出具了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

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根据自身行业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基本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监监管部门的要求。相关制度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与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相匹配，具有规范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能够较好地预防、发现和纠正公司

在经营、管理运作中出现的问题和风险，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较好。

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发展，对公司如何加强全面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战，公司在兼顾经营发展的同时，要保证在管理上及时跟进，为公司长远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修订内部控制制度，加大对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培训力度，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完善内部监督，形成有效制衡的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七、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010012号《审计报告》确认，2010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41,547.31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分配：1、按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374,154.73元；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0,779,076.39元；3、以2010年末公司总股本6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18,000,000元，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102,779,076.39元转入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10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由555,139,551.61元减少为495,139,551.61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60,000,000股增加至120,000,000股。

（二）公司前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0.00	42,954,617.01	0.00%	72,411,683.81
2008 年	0.00	28,830,385.87	0.00%	33,752,528.50
2007 年	0.00	20,381,261.55	0.00%	24,345,761.2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0.00%

八、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一)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情况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联系，听取广大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使广大投资者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来发展，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顺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推广和接待工作，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组织开展推广和接待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负责投资者关系档案的建立和保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的电话、邮件等的回复工作，详细解答投资者的咨询，及时将投资者的问题和建议汇总报公司管理层，妥善安排投资者与公司管理人员的会面和交流，方便广大投资者与公司管理人员进行直接对话和交流。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0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12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 3、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
- 4、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13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二、监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10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正在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

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对 2010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对公司 201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10 年度未发生重大或者异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对公司 2010 年度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发生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5、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向情况

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认为：本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6、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第九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三、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四、报告期内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情况。

五、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法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股东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限售期满后，本公司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3、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中同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杨君敏、李玉林、隋君美、张代敏、杨东敏、陈晓宇、韩振帮、马殿云、王美荣、马菊萍承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向任何其他方转让所持金都投资的出资，在锁定十二个月后每年向任何其他方转让

的出资不超过所持金都投资出资总额的百分之二十五；在其离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金都投资的出资。”

4、其余股东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5、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法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各项承诺事项均得到了严格执行。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公司继续聘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情况

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和会计估计变更。

八、受监管部门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未发生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等情况。公司董事、管理层有关人员没有发生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九、其他重大事项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第十节 财务报告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010012 号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双塔食品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双塔食品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双塔食品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郝丽江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文胜

报告日期：2011 年 1 月 24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372,104,583.31	43,042,948.66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四、2	35,624,679.01	26,532,046.70
预付款项	四、4	72,689,237.03	5,757,972.32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四、3	3,020,900.67	6,791,027.46
存货	四、5	189,284,818.81	138,417,59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72,724,218.83	220,541,594.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四、6	118,859,794.46	107,313,102.27
在建工程	四、7	22,922,628.82	306,269.26
工程物资		0.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四、8	49,836,611.27	18,475,397.65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四、9	143,509.19	151,70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0	539,234.20	476,424.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301,777.94	126,722,902.96
资产总计		865,025,996.77	347,264,497.19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3	40,000,000.00	11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四、14	0.00	2,500,000.00
应付账款	四、15	14,690,556.05	28,787,250.50
预收款项	四、16	19,012,752.27	20,919,403.47
应付职工薪酬	四、17	4,177,106.11	4,968,824.38
应交税费	四、18	9,649,178.34	11,510,428.31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四、19	20,464,871.59	4,479,69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0	0.00	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四、21	501,611.04	501,611.04
流动负债合计		108,496,075.40	197,667,212.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22	6,595,166.88	6,196,777.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95,166.88	6,196,777.92
负 债 合 计		115,091,242.28	203,863,990.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23	60,000,000.00	45,000,000.00
资本公积	四、24	555,139,551.61	17,346,851.61
减：库存股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四、25	14,016,126.49	8,641,971.76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四、26	120,779,076.39	72,411,683.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9,934,754.49	143,400,507.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5,025,996.77	347,264,497.19

法定代表人： 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利润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0,446,130.45	321,452,589.54
其中：营业收入	四、27	370,446,130.45	321,452,589.54
二、营业总成本		315,488,171.11	278,830,957.23
其中：营业成本	四、27	278,299,867.47	248,058,832.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28	2,572,348.98	1,690,293.82
销售费用	四、29	11,700,558.97	7,181,641.60
管理费用	四、30	17,694,219.55	14,938,965.61
财务费用	四、31	4,215,155.04	6,247,842.44
资产减值损失	四、32	1,006,021.10	713,380.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57,959.34	42,621,632.31
加：营业外收入	四、33	8,861,816.97	9,611,452.77
减：营业外支出	四、34	409,054.40	618,886.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0	492,088.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410,721.91	51,614,198.38
减：所得税费用	四、35	9,669,174.60	8,659,581.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41,547.31	42,954,617.01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四、36	1.1024	0.9545
稀释每股收益	四、36	1.1024	0.9545
七、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741,547.31	42,954,617.01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248,702.05	381,307,107.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24,639.08	2,559,242.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	10,113,202.63	9,280,68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986,543.76	393,147,035.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9,856,368.40	309,634,10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927,730.85	40,637,12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506,446.77	28,539,720.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	13,463,456.73	14,119,36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754,002.75	392,930,31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67,458.99	216,72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8,507,398.68	18,440,311.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07,398.68	18,440,311.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07,398.68	-18,440,311.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3,150,000.00	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4,651,926.60	146,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	900,000.00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701,926.60	146,8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98,651,926.60	103,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536,207.68	6,175,223.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7	6,177,3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65,434.28	109,875,22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36,492.32	36,924,776.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061,634.65	18,701,186.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042,948.66	24,341,761.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104,583.31	43,042,948.66

法定代表人： 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云龙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8,641,971.76		72,411,683.81		143,400,507.18		143,400,50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8,641,971.76		72,411,683.81		143,400,507.18		143,400,507.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537,792,700.00			5,374,154.73		48,367,392.58		606,534,247.31		606,534,247.31
（一）净利润								53,741,547.31		53,741,547.31		53,741,547.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3,741,547.31		53,741,547.31		53,741,547.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537,792,700.00							552,792,700.00		552,792,7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000,000.00	537,792,700.00							552,792,700.00		552,792,7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374,154.73		-5,374,154.73				
1.提取盈余公积						5,374,154.73		-5,374,154.7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555,139,551.61			14,016,126.49		120,779,076.39				749,934,754.49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上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栏 次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4,346,510.06		33,752,528.50		100,445,890.17		100,445,89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4,346,510.06		33,752,528.50		100,445,890.17		100,445,890.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95,461.70		38,659,155.31		42,954,617.01		42,954,617.01
（一）净利润								42,954,617.01		42,954,617.01		42,954,617.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954,617.01		42,954,617.01		42,954,617.0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295,461.70		-4,295,461.70				
1.提取盈余公积						4,295,461.70		-4,295,461.7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17,346,851.61			8,641,971.76		72,411,683.81		143,400,507.18		143,400,507.18

法定代表人： 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云龙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度

编制单位：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系由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和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粉丝”）于 1992 年 9 月 7 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外经贸鲁府烟字[1992]2289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核准成立，并于 1992 年 9 月 10 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08 年 4 月 8 日，商务部以商资批[2008]491 号文件批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 25%），并颁发了商外资资审 A 字[2008]0064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华粉丝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205 万美元，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出资 105 万美元，占 51.22%，投入资产包括厂房、机械设施等实物资产；香港昌富利贸易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 万美元，占 48.78%。

2003 年 6 月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以货币资金 38 万元人民币，折合 4.6 万美元增加出资。增资后，金华粉丝注册资本变更为 209.60 万美元。

2004 年 6 月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以货币资金 60 万元人民币，折合 7.25 万美元增加出资。增资后，金华粉丝注册资本变更为 216.85 万美元。

2006 年 4 月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双方股东增加出资，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以货币资金 1,600 万元人民币，折合 200 万美元增加出资；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增资 200 万美元。增资后，金华粉丝注册资本变更为 616.85 万美元，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出资 316.85 万美元，占 51.37%；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美元，占 48.63%。

经金华粉丝董事会决议，并经招远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招外经贸[2008]9 号文件批准，昌富利（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金华粉丝股权全部转让给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2008 年 3 月，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等 7 名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净资产 6,234.69 万元折为

股本 4,500.00 万元，余额 1,734.69 万元作为股本溢价。本公司成立时各股东的出资到位情况，业经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华证中洲验（2008）GF 字第 010010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00 万，其中：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出资 2,312.00 万元，占 51.37%；招远金都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38.00 万元，占 23.08%；阳江市金科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80.00 万元，占 6.22%；北京怡合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出资 320.00 万元，占 7.11%；北京巨龙环球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元，占 5.33%；上海裕坤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210.00 万元，占 4.67%；冠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 2.22%。2009 年 3 月，烟台市招远龙口粉丝加工总厂更名为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173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39.80 元。截至 2010 年 9 月 13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缴入的出资款 597,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52,792,700.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5,000,000.00 元，余额 537,792,7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款的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100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圳上[2010]309 号）文件之规定，本公司股票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0 年 12 月 9 日，山东省商务厅下发《关于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股本的批复》（鲁商务外资字[2010]1048 号）文件，批复同意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4500 万元增至 60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4 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注册号为 3706004000019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招远金岭镇寨里，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二）所处行业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行业。

（三）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生产并销售杂豆、薯类粉丝（条）及淀粉、面条、花生制品、食用菌、蔬菜、水果（凭许可证管理）。

（四）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纯豆、杂粮和红薯粉丝。

（五）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为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股东大会的常设权力机构，监事会为股东

大会的派出监督机构。公司内部下设证券事务部、投资管理部、采购部、仓储部、品质管理部、机电设备部、生产技术部、国际贸易部、国内销售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审计部、行政综合部、后勤部等管理部门、技术中心和纯豆粉丝一车间、纯豆粉丝二车间、杂粮粉丝车间、红薯粉丝车间、综合生产车间、包装车间、精选车间、食用菌车间、蛋白车间、供汽车间、污水处理厂、沼气发电厂等非独立核算的生产单位，无子公司及分公司。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 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

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该非衍生金融资产有活跃的市场，可以取得其市场价格。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

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九)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9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70,000.00 元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

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20%	40%	8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它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0
机器设备	10	10	9.00
运输工具	10	10	9.00
其他设备	10	10	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

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和商标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48~50	直线法	
商标权	10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新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或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

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直线法	20年	

（十七）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八）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

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增值税	粉丝系列产品	17%	
	香菇、木耳、豌豆	13%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注 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1%、2%	

注 1: 2008 年 4 月 8 日, 商务部以商外资批[2008]491 号文件批准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 25%), 本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按应交流转税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缴纳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注 2: 本公司原适用的地方教育费附加费率为 1%。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调整地方教育附加征收范围和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政字[2010]307 号)文件之规定, 本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2% 计算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5%	注 1

注 1: 根据烟台市科学技术局、烟台市财政局、山东省烟台市国家税务局和烟台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烟台三环科技有限公司”等 55 家企业为山东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烟科[2009]2 号)文件之规定, 本公司被认定为山东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5 日), 从 2008 年至 2010 年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	—	47,971.19	—	—	164,182.22
美元	7,603.00	6.6227	50,352.39	7,570.00	6.8282	51,689.47
日元	229,606.00	0.08126	18,657.78	24,606.00	0.073782	1,815.48
现金小计	—	—	116,981.36	—	—	217,687.17
二、银行存款						
人民币			371,129,582.25			39,814,922.08
美元	112,664.01	6.6227	746,139.94	74,739.93	6.8282	510,339.20
日元	1,376,800.00	0.08126	111,878.77	—	—	—
港币	0.24	0.8509	0.20	0.24	0.8805	0.21
欧元	0.09	8.8065	0.79	—	—	—
银行存款小计	—	—	371,987,601.95	—	—	40,325,261.49
三、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	—	2,5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	—	—	—	—	2,500,000.00
合 计	—	—	372,104,583.31	—	—	43,042,948.66

注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 2：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增加 329,061,634.78 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0 年 9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00 万股，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缴入的出资款所致。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	37,533,376.70	98.18	2,201,831.42	5.87	35,331,545.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4,400.72	1.82	401,266.99	57.79	293,133.73
合计	38,227,777.42	100.00	2,603,098.41	6.81	35,624,679.01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7,796,391.15	97.68	1,590,048.59	5.72	26,206,342.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59,400.72	2.32	333,696.58	50.61	325,704.14
合计	28,455,791.87	100.00	1,923,745.17	6.76	26,532,046.70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190,737.12	6.6227	7,885,894.72	851,602.84	6.8282	5,814,914.51
日元	731,640.64	0.08126	59,453.12	731,640.67	0.073782	53,981.91
合计	—	—	7,945,347.84	—	—	5,868,896.42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5,282,281.65	94.00	1,764,114.08	33,518,167.57
1—2年(含)	1,578,763.19	4.21	157,876.32	1,420,886.87
2—3年(含)	152,706.62	0.41	30,541.32	122,165.30
3—4年(含)	450,519.24	1.20	180,207.70	270,311.54
4—5年(含)	70.00	0.00	56.00	14.00
5年以上	69,036.00	0.18	69,036.00	—
合计	37,533,376.70	100.00	2,201,831.42	35,331,545.28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6,586,471.77	95.65	1,329,323.59	25,257,148.18
1—2年(含)	367,344.74	1.32	36,734.47	330,610.27
2—3年(含)	772,468.64	2.78	154,493.73	617,974.91
3—4年(含)	70.00	—	28.00	42.00
4—5年(含)	2,836.00	0.01	2,268.80	567.20
5年以上	67,200.00	0.24	67,200.00	—

合 计	27,796,391.15	100.00	1,590,048.59	26,206,342.56
-----	---------------	--------	--------------	---------------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

应收账款内容	年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重庆粤丰调味品有限公司	583,171.32	290,037.59	49.73%	法院已判决,部分货款能收回
青岛益佳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76,229.40	76,229.40	100.00%	找不到债务人
广汉市红花食品厂	35,000.00	35,000.00	100.00%	已起诉
合 计	694,400.72	401,266.99		

(4)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5)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3,688.06	1年以内	5.27
上海大润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8,904.56	1年以内	5.18
山东家家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9,761.97	1年以内	4.47
宁波三江购物俱乐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6,540.21	1年以内	3.34
广州易初莲花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8,769.66	1年以内	2.74
合 计		8,027,664.46	--	21.00

(6)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关联方应收账款及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详见本附注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 (三) 所述。

(7) 应收账款本年增长金额较大, 主要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产品销售情况良好, 但尚未到回款期所致。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29,955.23	100.00	409,054.56	11.93	3,020,900.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429,955.23	100.00	409,054.56	11.93	3,020,900.67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80,000.00	81.71	—	—	5,68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1,426.87	18.29	160,399.41	12.62	1,111,027.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951,426.87	100.00	160,399.41	2.31	6,791,027.46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533,342.17	73.86	126,667.11	2,406,675.06
1—2年(含)	339,800.00	9.91	33,980.00	305,820.00
2—3年(含)	235,699.00	6.87	47,139.80	188,559.20
3—4年(含)	139,744.00	4.07	55,897.60	83,846.40
4—5年(含)	180,000.06	5.25	144,000.05	36,000.01
5年以上	1,370.00	0.04	1,370.00	—
合计	3,429,955.23	100.00	409,054.56	3,020,900.67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19,013.81	56.55	35,950.69	683,063.12
1—2年(含)	231,299.00	18.19	23,129.90	208,169.10
2—3年(含)	139,744.00	10.99	27,948.80	111,795.20
3—4年(含)	180,000.06	14.16	72,000.02	108,000.04
5年以上	1,370.00	0.11	1,370.00	—
合计	1,271,426.87	100.00	160,399.41	1,111,027.46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代垫职工社保费用	代垫款	非关联方	1,164,712.98	1年以内	33.96
师恩战	备用金	非关联方	260,000.00	1年以内	7.58
沃尔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非关联方	231,505.53	1年以内	6.75
招远市供电公司金岭供电所	电费押金	非关联方	180,000.00	4-5年	5.25
马殿云	备用金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4.37

合 计			1,986,218.51	--	57.91
-----	--	--	--------------	----	-------

(5) 其他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金额
招远市金岭镇员外沟村委	往来款	118,244.00
王云龙	备用金	108,000.00
臧庆佳	备用金	100,000.00
于朋悦	备用金	100,000.00
郭兰堂	备用金	90,000.00
崔永胜	备用金	80,000.00
刘明哲	备用金	80,000.00
杨国栋	备用金	80,000.00
合 计		756,244.00

(6)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其他应收款本年减少金额较大, 主要系公司于 2010 年 9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500 万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为 39.80 元, 以股本溢价冲减其他应收款中挂账的发行费用所致。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1,609,677.91	98.51	5,332,214.41	92.61
1—2 年 (含)	667,343.21	0.92	399,679.49	6.94
2—3 年 (含)	386,879.49	0.53	13,296.50	0.23
3 年以上	25,336.42	0.03	12,781.92	0.22
合 计	72,689,237.03	100.00	5,757,972.32	100.00

其中: 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3,543,480.59	6.6227	23,467,408.90	—	—	—
合 计	—	—	23,467,408.90	—	—	—

(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RICHARD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非关联方	23,141,349.00	31.84	2010 年	材料尚未交付

山东金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3.76	2010年	工程尚未完工
郭建恒	非关联方	6,203,740.85	8.53	2010年	工程尚未完工
邹文章	非关联方	4,554,955.33	6.27	2010年	工程尚未完工
龙口宏港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97,380.00	5.91	2010年	尚未结算
合计		48,197,425.18	66.31		

(3)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山东金都百隆食品工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69,350.00	1-2年	工程尚未完工
杨维生	118,531.09	1-3年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287,881.09		

(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年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66,931,264.71元, 主要系公司本年预付豌豆采购款项, 和年产20000吨粉丝项目工程款所致。

5、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505,108.98	—	133,505,108.98	107,777,272.60	262,425.34	107,514,847.26
在产品	3,150,700.44	—	3,150,700.44	1,883,288.60	—	1,883,288.60
自制半成品	39,966,121.08	—	39,966,121.08	18,219,700.05	—	18,219,700.05
库存商品	3,638,269.73	—	3,638,269.73	6,624,125.68	246,848.80	6,377,276.88
发出商品	2,229,763.80	—	2,229,763.80	1,317,684.65	—	1,317,684.65
周转材料	7,377,596.48	582,741.70	6,794,854.78	3,687,543.35	582,741.70	3,104,801.65
合计	189,867,560.51	582,741.70	189,284,818.81	139,509,614.93	1,092,015.84	138,417,599.09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62,425.34	35,387.25	—	297,812.59	—
库存商品	246,848.80	42,625.46	—	289,474.26	-
周转材料	582,741.70	—	—	—	582,741.70
合计	1,092,015.84	78,012.71	—	587,286.85	582,741.70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与转回情况

存货种类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1	—	—
库存商品	注 1	—	—
周转材料	注 1	—	—

注 1：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注 2：公司本期出售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相应减少存货跌价准备 587,286.85 元。

(4) 年末原材料较期初增加 25,727,836.38 元，主要系公司为应对来年粉丝产能增长，大批采购、储备原料所致。

年末自制半成品较年初增加 21,746,421.03 元，主要系每年 10 月至次年春节为粉丝销售旺季，公司为满足市场需要，提前备货所致。

年末库存商品较年初减少 2,985,855.95 元，主要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品供不应求所致。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48,684,523.14	22,203,792.34		—	170,888,315.48
1、房屋建筑物	85,388,372.53	5,862,438.42		—	91,250,810.95
2、机器设备	56,045,978.91	15,767,640.43		—	71,813,619.34
3、运输工具	4,508,634.54	428,400.11		—	4,937,034.65
4、其他设备	2,741,537.16	145,313.38		—	2,886,850.54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371,420.87	—	10,657,100.15	—	52,028,521.02
1、房屋建筑物	19,452,317.12	—	4,480,126.17	—	23,932,443.29
2、机器设备	19,677,010.67	—	5,428,500.52	—	25,105,511.19
3、运输工具	1,163,402.63	—	300,108.51	—	1,463,511.14
4、其他设备	1,078,690.45	—	448,364.95	—	1,527,055.40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07,313,102.27	—		—	118,859,794.46
1、房屋建筑物	65,936,055.41	—		—	67,318,367.66
2、机器设备	36,368,968.24	—		—	46,708,108.15
3、运输工具	3,345,231.91	—		—	3,473,523.51
4、其他设备	1,662,846.71	—		—	1,359,795.14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运输工具	—	—		—	—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4、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7,313,102.27	—	—	118,859,794.46
1、房屋建筑物	65,936,055.41	—	—	67,318,367.66
2、机器设备	36,368,968.24	—	—	46,708,108.15
3、运输工具	3,345,231.91	—	—	3,473,523.51
4、其他设备	1,662,846.71	—	—	1,359,795.14

(2) 本年折旧计提情况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10,657,100.15 元。

(3) 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情况

本年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金额为 14,629,485.87 元。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抵押房屋的原值、净值分别为 29,748,169.05 元、21,374,143.54 元，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承诺事项所述。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12 月份购置的 1 辆汽车账面原价为 115,640.21 元，净值 115,640.21 元，所有权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6) 年末固定资产增加较大，主要系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和酒精车间本年完工转入所致

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西淀粉车间改造	—	—	—	245,304.62	—	245,304.62
酒精车间	—	—	—	60,964.64	—	60,964.64
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	16,603,125.76	—	16,603,125.76	—	—	—
蔬菜大棚	2,118,856.49	—	2,118,856.49	—	—	—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3,447,414.67	—	3,447,414.67	—	—	—
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434,046.90	—	434,046.90	—	—	—
厂区路面硬化	319,185.00	—	319,185.00	—	—	—
合计	22,922,628.82	—	22,922,628.82	306,269.26	—	306,269.2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污水处理二期工程	—	—	—	—	11,830,679.09	—
西淀粉车间改造	—	—	245,304.62	—	18,790.65	—
酒精车间	—	—	60,964.64	—	2,349,040.87	—

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	—	—	—	—	16,603,125.76	—
蔬菜大棚	—	—	—	—	2,118,856.49	—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	—	—	—	3,447,414.67	—
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	—	—	—	434,046.90	—
厂区路面硬化	—	—	—	—	319,185.00	—
物料淀粉平台大棚	—	—	—	—	124,706.00	—
合计	—	—	306,269.26		37,245,845.43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年末金额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金额	其中：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污水处理二期工程	11,830,679.09	11,830,679.09	—	—	—	—
西淀粉车间改造	264,095.27	264,095.27	—	—	—	—
酒精车间	2,410,005.51	2,410,005.51	—	—	—	—
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	—	—	16,603,125.76	—	—	—
蔬菜大棚	—	—	2,118,856.49	—	—	—
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	—	—	3,447,414.67	—	—	—
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	—	434,046.90	—	—	—
厂区路面硬化	—	—	319,185.00	—	—	—
物料淀粉平台大棚	124,706.00	124,706.00	—	—	—	—
合计	14,629,485.87	14,629,485.87	22,922,628.82	—	—	—

注：年末在建工程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开工建设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年产 8000 吨食用蛋白项目和蔬菜大棚等工程，对上述项目的投入较多所致。

8、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8,984,797.28	32,164,250.75	—	51,149,048.03
1、软件	150,630.00	—	—	150,630.00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2,384,901.54	—	—	2,384,901.54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16,282,965.74	—	—	16,282,965.74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	32,164,250.75	—	32,164,250.75
5、商标权	166,300.00	—	—	166,300.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509,399.63	803,037.13	—	1,312,436.76
1、软件	107,197.58	35,325.59	—	142,523.17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75,521.88	47,698.08	—	123,219.96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309,057.26	327,039.05	—	636,096.31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	375,249.59	—	375,249.59
5、商标权	17,622.91	17,724.82	—	35,347.7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475,397.65	—	—	18,475,397.65
1、软件	43,432.42	—	—	43,432.42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2,309,379.66	—	—	2,309,379.66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15,973,908.48	—	—	15,973,908.48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	—	—	—
5、商标权	148,677.09	—	—	148,677.09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软件	—	—	—	—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	—	—	—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	—	—	—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	—	—	—
5、商标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475,397.65	—	—	49,836,611.27
1、软件	43,432.42	—	—	8,106.83
2、老厂区土地使用权	2,309,379.66	—	—	2,261,681.58
3、新厂区土地使用权	15,973,908.48	—	—	15,646,869.43
4、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	—	—	31,789,001.16
5、商标权	148,677.09	—	—	130,952.27

注 1：无形资产本年的摊销额为 803,037.13 元；

注 2：已抵押土地使用权的原价、净值分别为 16,301,881.82 元、15,668,372.63 元，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承诺事项所述；

注 3：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取得的南厂区土地使用权账面原价为 32,164,250.76 元，净值 31,789,001.16 元，土地使用权证书尚在办理之中；

注 4：年末无形资产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以出让方式取得南厂区土地使用权。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本年其他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经营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51,709.71	—	8,200.52	—	143,509.19
合计	151,709.71	—	8,200.52	—	143,509.19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互抵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012,152.97	451,822.94	2,084,144.58	312,621.69
存货跌价准备	582,741.70	87,411.26	1,092,015.84	163,802.38
合计	3,594,894.67	539,234.20	3,176,160.42	476,424.07

11、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084,144.58	928,008.39	—	—	3,012,152.97
存货跌价准备	1,092,015.84	78,012.71	—	587,286.85	582,741.70
合计	3,176,160.42	1,006,021.10	—	587,286.85	3,594,894.67

1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资产所有权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抵押的资产					
1、房屋	40,705,481.40	—	19,331,337.86	21,374,143.54	注 1
2、土地使用权	18,283,288.14	—	2,614,915.51	15,668,372.63	注 1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土地使用权	—	31,789,001.16	—	31,789,001.16	
2、运输设备	—	115,640.21	—	115,640.21	
合计	58,988,769.54	31,904,641.37	21,946,253.37	68,947,157.54	

注 1：为获得银行借款，公司抵押上述资产，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重大承诺事项所述。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70,000,000.00	注 1
保证借款	—	47,000,000.00	
信用借款	—	—	
合计	40,000,000.00	117,000,000.00	

注 1：公司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 2：公司抵押部分房屋和 131,788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以获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招远市支行 4,000 万元借款，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七、承诺事项所述。

注 3：年末短期借款减少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14、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	2,500,000.00	
合计	—	2,500,000.00	

15、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招远市昌盛冷冻机有限公司	162,434.00	设备质保金	尚未结算
南京汽轮电机厂	156,00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宜兴市泰山节能炉料有限公司	86,00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招远市南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2,18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王恒祥	79,000.00	工程款	尚未结算
合计	565,614.00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年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14,096,694.45 元，主要系公司本年支付 2009 年外购豌豆、淀粉欠款所致。

16、 预收款项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余额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555,910.01	6.6227	3,681,625.22	111,052.34	6.8282	758,287.59
欧元	9,323.50	8.8065	82,107.40	—	—	—
合 计	—	—	3,763,732.62	—	—	—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
----	-------	-------	-------	-------

	额			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0,070.08	36,399,377.32	37,782,963.39	6,484.01
职工福利费	857,561.02	1,106,463.08	1,106,463.08	857,561.02
社会保险费	1,420,691.60	2,785,358.53	2,521,245.34	1,684,804.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5,975.62	463,391.59	428,732.20	800,635.0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0,200.29	1,891,049.68	1,714,928.80	286,321.17
年金缴费	—	—	—	—
失业保险费	197,133.85	95,139.24	86,046.44	206,226.65
工伤保险费	243,604.34	247,362.02	222,940.74	268,025.62
生育保险费	103,777.50	88,416.00	68,597.16	123,596.34
住房公积金	90,166.40	570,835.44	622,573.44	38,428.40
辞退福利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0,335.28	1,273,978.21	894,485.60	1,589,827.89
非货币性福利	—	—	—	—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支付股份	—	—	—	—
合计	4,968,824.38	42,136,012.58	42,927,730.85	4,177,106.11

注：公司前身为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2008年4月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25%），应付福利费余额857,561.02元系公司2008年以前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514,472.39	6,559,671.57
契税	816,000.00	—
企业所得税	3,781,543.60	4,233,259.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8,160.76	384,169.42
房产税	-258,021.59	-122,319.38
土地使用税	-70,528.00	-24,670.50
教育费附加	207,027.66	164,644.03
其他税种	4,110,523.52	315,673.69
合计	9,649,178.34	11,510,428.31

19、 其他应付款

(1)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招远市土地储备交易中心	17,200,000.00	土地出让金
招远市财政局	720,530.00	往来款
招远市金岭镇中村村民委员会	472,408.00	土地补偿款
山东天源饲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招远市元龙华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合计	18,992,938.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招远市财政局	720,530.00	往来款	下期偿还
招远市金岭镇中村村民委员会	472,408.00	土地补偿款	下期支付
山东天源饲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押金	尚未结算
招远市元龙华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	尚未结算
徐鸣	130,204.15	往来款	下期支付
合计	1,723,142.15		

(4) 其他应付款本年增加较多, 主要系公司本年以出让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尚欠付土地出让价款 17,200,000.00 元所致。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7,000,000.00
合计	—	7,000,000.00

21、 其他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利用粉丝废水进行沼气化发电研究与应用	37,216.32	37,216.32	37,216.32	37,216.32
省级生态项目环保补贴基金	161,810.04	161,810.04	161,810.04	161,810.04
2008 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302,584.68	302,584.68	302,584.68	302,584.68
合计	501,611.04	501,611.04	501,611.04	501,611.04

注 1: 其他流动负债本年增加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所述;

注 2: 污水处理工程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公司本期将递延收益 501,611.0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明细项目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利用粉丝废水进行沼气化发电研究与应用 ^{注1}	385,567.36	—	37,216.32	348,351.04
省级生态项目环保补贴基金 ^{注2}	1,676,379.92	—	161,810.04	1,514,569.88
2008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注3}	3,134,830.64	—	302,584.68	2,832,245.96
2008年出口产品质量论证和区域性检测中心建设资金 ^{注4}	600,000.00	—	—	600,000.00
食用蛋白的分离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补贴资金 ^{注5}	300,000.00	—	—	300,000.00
粉丝废水提取豌豆蛋白、膳食纤维及沼化技术的综合利用项目补贴资金 ^{注6}	100,000.00	—	—	100,000.00
有机蔬菜基地建设及生产技术研究项目补助资金 ^{注7}	—	300,000.00	—	300,000.00
年产2000吨粉丝项目补助资金 ^{注8}	—	200,000.00	—	200,000.00
粉丝废水提取食用蛋白与膳食纤维产业化的建设与示范项目补贴资金 ^{注9}	—	400,000.00	—	400,000.00
合计	6,196,777.92	900,000.00	501,611.04	6,595,166.88

注 1：根据招远市科学技术局、招远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招远市二 00 七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07]19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 2008 年共收到“利用粉丝废水进行沼气化发电的研究与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460,000.00 元；

注 2：根据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省级生态补偿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08）144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省级生态补偿资金 2,000,000.00 元，专门用于“污水处理及资源化余气利用”项目；

注 3：根据招远市财政局《关于拨付 2008 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08）224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3,740,000.00 元，专门用于“粉丝污水沼气发电”项目；

注 4：根据 2008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8 年出口农产品质量论证和区域性检测中心建设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08）186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补助经费 600,000.00 元；

注 5：根据 2008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招远市二 00 八年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08]25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关于“豌豆加工过程中食用蛋白的分离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补贴资金 300,000.00 元；

注 6：根据 2009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度招远市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09]36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收到关于“粉丝废水提取豌豆蛋白、膳食纤维及沼化技术的综合利用”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 元；

注 7：根据 2010 年 11 月招远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度招远市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招科[2010]22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关于“有机蔬菜基地建设及生产技术研究”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0 元；

注 8：根据 2010 年 6 月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中小企业办公室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山东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企指[2010]25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8 月收到关于“年产 20000 吨粉丝”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 元；

注 9：根据 2009 年 12 月烟台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09 年国家政策引导类计划相关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烟财教指[2009]88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3 月收到粉丝废水提取食用蛋白与膳食纤维产业化的建设与示范项目补贴资金 20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烟台市财政局、科学技术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0 年国家政策引导类计划相关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烟财教指[2010]91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粉丝废水提取食用蛋白与膳食纤维产业化的建设与示范项目补贴资金 200,000.00 元；

注 10：公司本年按照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时间，将“递延收益”科目的金额 501,611.04 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

23、 股本

（1）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44,000,000.00	97.78%	—	—	—	—	—	44,000,000.00	73.3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4,000,000.00	97.78%	—	—	—	—	—	44,000,000.00	73.33%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境外持股	1,000,000.00	2.22%	—	—	—	—	—	1,000,000.00	1.67%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00,000.00	2.22%	—	—	—	—	—	1,000,000.00	1.67%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5,000,000.00	100.00%	—	—	—	—	—	45,000,00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1 人民币普通股	—	—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25.00%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15,000,000.00	25.00%
股份总数	45,000,000.00	100.00%	15,000,000.00	—	—	—	15,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公司股本增减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一所述。

24、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17,346,851.61	537,792,700.00	—	555,139,551.61
合计	17,346,851.61	537,792,700.00	—	555,139,551.61

本年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附注一所述。

25、 盈余公积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41,971.76	5,374,154.73	—	14,016,126.49
合计	8,641,971.76	5,374,154.73	—	14,016,126.49

公司本期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5,374,154.73 元。

26、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2,411,683.81	33,752,528.5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2,411,683.81	33,752,528.5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741,547.31	42,954,617.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74,154.73	4,295,461.7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20,779,076.39	72,411,683.81
---------	----------------	---------------

2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370,446,130.45	321,452,589.5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50,148,072.31	321,391,584.75
其他业务收入	20,298,058.14	61,004.79
营业成本	278,299,867.47	248,058,832.8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61,684,986.62	248,049,827.69
其他业务成本	16,614,880.85	9,005.15

(2) 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粉丝	324,052,617.69	248,739,976.77	296,796,759.48	231,597,387.85
香菇	1,514,089.34	1,425,260.76	1,849,776.11	2,458,474.82
木耳	2,244,368.28	2,180,238.45	2,637,409.66	1,783,329.73
蛋白饲料及蛋白车间 租赁收入	15,995,043.10	2,122,670.68	12,260,101.28	2,066,406.77
大粉	6,341,953.90	7,216,839.96	7,847,538.22	10,144,228.52
销售材料	20,298,058.14	16,614,880.85	61,004.79	9,005.15
合计	370,446,130.45	278,299,867.47	321,452,589.54	248,058,832.84

(3) 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03,300,963.36	224,853,843.56	273,146,768.01	211,746,093.27
国外	67,145,167.09	53,446,023.91	48,305,821.53	36,312,739.57
合计	370,446,130.45	278,299,867.47	321,452,589.54	248,058,832.8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3,767,213.80	3.72
第二名	12,307,096.34	3.32
第三名	8,961,142.91	2.42
第四名	8,638,227.35	2.33
第五名	8,345,774.25	2.25
合计	52,019,454.65	14.04

(5) 公司 2010 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建税	1,636,949.35	1,075,641.52	见本附注三、(一)
教育费附加	701,549.72	460,989.22	见本附注三、(一)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3,849.91	153,663.08	见本附注三、(一)
合计	2,572,348.98	1,690,293.82	

29、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费	6,554,569.00	2,445,469.63
工资	2,031,706.55	1,947,584.68
差旅费	1,179,044.39	534,769.51
广告宣传费	326,163.97	147,091.00
进场条码费	234,180.00	330,321.38
商检费	188,884.00	246,625.06
促销费	163,166.70	106,000.80
会议服务费	128,332.00	—
参展宣传费	124,995.00	149,068.80
粉丝赠送/样品费	119,440.55	50,745.04
快递费	91,653.20	70,033.50
其他	558,423.61	1,153,932.20
合计	11,700,558.97	7,181,641.60

注 1：其他主要为超市管理费、报关代理费等费用；

注 2：公司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产品销量增加，产品运费和差旅费相应增加所致。

3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3,526,941.25	3,204,961.85
税金	1,893,622.74	1,327,839.32
折旧费	1,739,556.00	1,361,630.01
社会保险费	1,390,840.94	624,621.31
职工福利费	1,106,463.08	1,025,216.02
车费	878,839.01	649,833.26
无形资产摊销	803,037.13	378,346.9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会经费	727,987.55	623,212.10
差旅费	651,760.81	256,955.75
上市费用	563,012.03	158,290.92
职工教育经费	545,990.66	467,409.08
技术开发费用	506,761.63	360,603.51
维修费	505,845.12	1,418,817.83
水资源费	358,640.00	350,000.00
电话费	238,317.95	253,864.18
电费	225,279.38	174,039.80
办公费	194,776.26	184,979.88
住房公积金	142,727.65	—
技术服务费	140,691.00	373,674.00
业务招待费	128,373.00	109,147.00
环境评估费	—	370,000.00
咨询服务费	82,450.00	237,999.00
其他	1,342,306.36	1,027,523.82
合计	17,694,219.55	14,938,965.61

注：公司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原因包括 2010 年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南厂区土地使用权，造成无形资产摊销金额增加 424,690.16 元；公司 2010 年管理人员社会保险费用、工资分别增长 766,219.63 元、321,979.40 元；2010 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等税金较上年增加 565,783.42 元；管理用固定资产的折旧费增加 377,925.99 元。

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36,207.68	6,175,223.99
减：利息收入	1,752,996.70	170,844.31
汇兑损益	227,589.09	133,464.34
手续费及其他	204,354.97	109,998.42
合计	4,215,155.04	6,247,842.44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928,008.39	204,106.78
存货跌价损失	78,012.71	509,274.14
合计	1,006,021.10	713,380.92

33、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注1}	8,389,229.04	9,144,710.04
违约赔偿收入	75,333.30	51,459.64
其他	397,254.63	415,283.09
合计	8,861,816.97	9,611,452.77

注 1：2010 年度政府补助利得合计 8,389,229.04 元，其中：

污水处理工程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公司本期将递延收益 501,611.04 元转入营业外收入；根据 2010 年 3 月招远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关于对部分项目给予科技经费配套支持的通知》（招科（2010）4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3 月收到科技经费配套支持资金 20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千亿工程”项目投资贴息补助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89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千亿工程”项目投资贴息补助资金 17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10 年省级环境保护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15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环境保护补助资金 80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解困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23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643,118.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解困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43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补助资金 3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企业挖潜改造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47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挖潜改造补助资金 4,10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7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9 年度鼓励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99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7 月收到 2009 年度鼓励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拨付 2010 年度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76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 2010 年度环境保护专项补助资金 8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清算国家补助 2007、2008 和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99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1,730,000.00 元；根据 2010 年 12 月招远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拨付 2009 年烟台市节能先进单位奖励的通知》（招财建指（2010）280 号）文件之规定，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节能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100,000.00 元；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收到烟台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清洁生产审核补助资金 30,000.00 元。

3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492,088.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492,088.33
其他	409,054.40	126,798.37
合计	409,054.40	618,886.70

3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731,984.73	7,701,588.51
递延所得税调整	-62,810.13	957,992.86
合计	9,669,174.60	8,659,581.37

3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1.1024	1.1024	0.9545	0.9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9538	0.9538	0.7830	0.7830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53,741,547.31	42,954,617.01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7,246,143.95	7,718,69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6,495,403.36	35,235,921.12
年初股份总数	4	45,000,000.00	4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15,000,000.00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3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times 7 \div 11-8\times 9 \div 11-10$	48,750,000.00	45,000,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48,750,000.00	45,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 \div 12$	1.1024	0.9545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 \div 13$	0.9538	0.7830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	—
所得税率	17	15%	15%
转换费用	18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 (100\%-17)] \div (12+19)$	1.1024	0.9545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 (100\%-17)] \div (13+19)$	0.9538	0.7830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1,752,996.70	170,844.3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87,618.00	8,643,099.00
索赔款收入	—	51,459.64
其他	472,587.93	415,283.09
合计	10,113,202.63	9,280,686.0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往来款	3,494,137.90	3,187,161.69
管理费用支出	6,334,772.48	5,588,074.04
营业费用支出	3,114,283.42	5,234,056.92
手续费支出	204,354.97	109,998.42
其他	315,907.96	71.24
合计	13,463,456.73	14,119,362.3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00,000.00	100,000.00
合计	900,000.00	1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票发行费用	6,177,300.00	—
合计	6,177,300.00	—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741,547.31	42,954,617.0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18,734.25	713,380.9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657,100.15	8,710,396.53
无形资产摊销	803,037.13	374,776.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00.52	8,20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92,088.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36,207.68	6,175,223.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810.13	957,992.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357,945.58	-682,174.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54,379.77	-10,392,629.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557,150.55	-49,095,151.5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67,458.99	216,722.2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72,104,583.31	43,042,948.6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43,042,948.66	24,341,761.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061,634.6	18,701,186.87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372,104,583.44	43,042,948.66
其中：库存现金	116,981.36	217,687.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1,987,602.08	40,325,261.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2,5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104,583.44	43,042,948.66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2,104,583.44	43,042,948.66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	集体所有制	金岭镇埠上	杨君敏	投资咨询	412.65 万元	16522271-X	38.53	38.53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招远市金岭金矿	同一最终控制人	16522208-2

(二) 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招远市金岭金矿	粉丝	178,265.81	0.05	61,196.58	0.02	

(2)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以下担保：

招远市金岭金矿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开具的 3,465,000.00 美元、3,641,000.00 美元、9,322,500.00 美元信用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招远市金岭金矿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取得的 15,000,000.00 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招远市金岭金矿	应收账款	280,171.00	0.73	71,600.00	0.25

（四） 关联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招远市金岭金矿	应收账款	17,588.55	3,580.00

六、 或有事项

（一） 或有负债

（1） 未决诉讼或仲裁

重庆粤丰调味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粤丰公司”）拖欠公司货款 583,171.32 元，2008 年 7 月公司将对方诉至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经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38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重庆粤丰公司应偿还本公司货款 325,704.14 元。重庆粤丰公司对上述判决结果不服，于 2008 年 10 月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9 年 5 月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9）渝一中法民终字第 2002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收到上述款项。

2008 年 9 月重庆粤丰公司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本公司支付重庆粤丰公司垫付的超市条形码费用、促销费用，金额共计 518,700.00 元。2008 年 10 月重庆粤丰公司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 500,000.00 元，包括在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3866 号案件中，冻结重庆粤丰公司的银行存款 500,000.00 元。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10 月下达（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本公司在上述案件中已冻结的重庆粤丰公司银行存款 500,000.00 元。因对上述民事裁定书的裁定结果不服，本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交复议申请书；因对法院管辖权存在异议，本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提交管辖权异议申请书。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11 月下达（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1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本公司对案件管辖权提出的异议。因对裁定结果不服，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提出上诉，请求重庆市第一中

级人民法院撤销（2008）渝北法民初字第 6699-1 号民事裁定书的裁定结果，并将该案移送本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截至报告日止，案件尚在审理当中。

广汉市红花食品厂（以下简称“红花食品”）拖欠本公司货款，金额合计 35,000.00 元。经多次催要无果后，本公司于 2010 年 5 月向四川省广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红花食品支付货款 35,000.00 元及利息 3,562.13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截至报告日止，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七、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抵押部分房屋和 131,788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以获得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 40,000,000.00 元借款，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抵押房屋的原值、净值分别为 29,748,169.05 元、21,374,143.54 元，已抵押土地使用权的原价、净值分别为 16,301,881.82 元、15,668,372.63 元。

本公司与加拿大 RICHARD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签订 3 份豌豆采购合同，双方约定：本公司分三批向加拿大 RICHARD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公司采购豌豆，采购数量合计 45,000.00 吨，涉及金额共计美元 14,935,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合同均未履行完毕。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归还自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市支行取得的银行借款 40,000,000.00 元。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011 年 1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内容包括：以 2010 年末公司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 10 股，上述议案将提请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事项。

（二）债务重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债务重组事项。

（三）企业合并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企业合并事项。

（四）其他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置换、转让及出售事项。

（五）租赁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租赁事项。

十、 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492,088.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89,229.04	9,144,710.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533.53	339,944.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452,762.57	8,992,566.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06,618.62	1,273,870.1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7,246,143.95	7,718,695.8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246,143.95	7,718,69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6,495,403.36	35,235,921.12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2%	1.1024	1.1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7%	0.9538	0.9538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3%	0.9545	0.95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90%	0.7830	0.7830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月24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定代表人：杨君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隋君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云龙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 月 24 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董事长杨君敏先生签名的公司2010年度报告。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君敏

二〇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